清華大學計量財務金融學系碩士班甲組(財務金融組) 修業規定(110 學年度)

必選修	課程名稱	學分數
先修課程	衍生性金融市場	3
(6學分)	投資學	3
	公司理財專題	3
必修	財務風險管理	3
(12 學分)	財務計量經濟學	3
	金融商品設計與評價	3
必選 (在學學生,前4學期必選)	書報討論	-
	投資組合管理	3
	信用風險專題	3
	不動產財務管理	3
	資產證券化	3
	財務時間序列分析一	3
	財務時間序列分析二	3
	金融計算	3
	財務資料分析	3
選修	進階財務計量經濟學	3
(至少選24學分,	財務計量實證專題	3
含先修課程)	進階衍生性商品訂價與應用	3
	國際金融實證研究一	3
	金融科技	3
	金融風險管理實作	2
	理論及應用追蹤資料分析	3
	個體計量模型在財務上的應用	3
	區塊鏈技術與應用	3
	財務報表分析	3
	智慧財產權與創新之資料收集與分析	3
備註	 先修課程如已修過可免修,但學分不得抵免。未修過需補修,其學分可列入畢業學分。 書報討論在學期間每學期必選,修習4學期以上者,該門課程則可不再列為每學期必選。書報討論修習學分數不列入畢業學分中。 畢業需修滿至少40學分(含4學分畢業論文)。 選修大學部或外系課程,至多以5門為限(不含先修課程)。下修大學部課程須依系上規定辦理相關程序。 必修課程只能修習系上開設的課程,不得以他系或他校課程抵免。 依學校規定,自104學年度(含)起入學之碩、博士班學生,須修習「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」(0學分之必修課程,採網路教學方式),相關資訊,請參閱「本校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要點」。 學生於舉辦碩士學位考試時,應檢具「論文相似度比對報告」,以供考試委員學 	

位考試時參考。

清華大學計量財務金融學系碩士班乙組(財務工程組) 修業規定(110 學年度)

必選修	課程名稱	學分數
先修課程(6學分)	衍生性金融市場	3
	衍生性商品訂價	3
必修 (15 學分)	數理金融	3
	金融商品設計與評價	3
	隨機財務理論	3
	財務風險管理	3
	財務計量經濟學	3
必選 (在學學生,前4學期必選)	書報討論	
	連續時間財務	3
	信用風險專題	3
	金融計算	3
	財務工程專題	3
、昭 1年	資產證券化	3
選修	不動產財務管理	3
(至少選 18 學分, 含先修課程)	財務時間序列分析二	3
百九沙林柱)	創業與投資概論	3
	實質選擇權	3
	財務資料分析	3
	進階財務計量經濟學	3
	財務計量實證專題	3
	進階衍生性商品訂價與應用	3
	國際金融實證研究一	3
	金融科技	3
	金融風險管理實作	2
	理論及應用追蹤資料分析	3
	個體計量模型在財務上的應用	3
	區塊鏈技術與應用	3
	財務報表分析	3
	智慧財產權與創新之資料收集與分析	3

- 1. 先修課程如已修過可免修,但學分不得抵免。未修過需補修,其學分可列入畢業學分,或者選擇參加系上相關考試,如通過測驗,得免修「衍生性商品訂價」,但不給予學分。
- 書報討論在學期間每學期必選,修習4學期以上者,該 門課程則可不再列為每學期必選。書報討論修習學分數 不列入畢業學分中。
- 3. 畢業需修滿至少37學分(含4學分畢業論文)。
- 4. 選修大學部或外系課程,至多以5門為限(不含先修課程)。下修大學部課程須依系上規定辦理相關程序。
- 必修課程只能修習系上開設的課程,不得以他系或他校課程抵免。
- 6. 依學校規定,自104學年度(含)起入學之碩、博士班學生,須修習「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」(0學分之必修課程,採網路教學方式),相關資訊,請參閱「本校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要點」。
- 7. 學生於舉辦碩士學位考試時,應檢具「論文相似度比對 報告」,以供考試委員學位考試時參考。

備註